****

**深 圳 市 中 正 招 标 有 限 公 司**

SHENZHEN ZHONGZHENG TENDERING CO.,LTD.

**实验室管理系统（LIMS）**

**维护与优化**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SZZZ2023-TQC0007**

**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_Toc80863296)**

**[第二章 采购须知 6](#_Toc80863297)**

[一、说 明 6](#_Toc80863298)

[二、应答文件 7](#_Toc80863299)

[三、谈判程序 8](#_Toc80863300)

[四、授予合同 8](#_Toc80863301)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0](#_Toc80863302)**

**[第四章 应答文件初审 12](#_Toc80863316)**

**[第五章　应答文件格式 13](#_Toc80863317)**

**[第六章　合同条款 27](#_Toc80863324)**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实验室管理系统（LIMS）维护与优化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3月2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应答文件（报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ZZZ2023-TQC0007

2、项目名称：实验室管理系统（LIMS）维护与优化

3、采购方式（组织形式）：单一来源采购

4、预算金额：人民币35万元

5、最高限价：人民币35万元

6、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备注 |
| 1 | 实验室管理系统（LIMS）维护与优化 | 1 | 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无 |

7、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应答：详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及《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需提供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及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亦视为符合）；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为采购单位推荐的供应商；

（2）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按本项目应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须按本项目应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4）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不允许非法分包或转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03月17日至2023年03月22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3、方式：

（1）现场获取：供应商按以上时间和地点在我司现场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

（2）线上获取：供应商通过邮件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报名时间以我司邮箱收件时间为准（我司邮箱：qtszzzzb@163.com），逾期不予受理。

现场及线上报名均需提供以下资料: ①加盖公章的《购买标书登记表》（下载地址：www.szzzt.com 首页“下载中心”）；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③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扫描件；④购买采购文件费用的银行转账凭证或现金支付。

4、售价：人民币600元，采购文件售后不退。购买采购文件账号信息如下：

银行账号：03003729353

开户名称：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四、应答文件提交（或报价）**

1、截止时间：2023年03月2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中正招标公司

**五、公告期限**

2023年03月17日至2023年03月22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szzfcg.cn）；

2）深圳市中正招标网（www.szzzt.com）。

相关公告在以上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茶光路1085号深圳市农业科技大厦

联系方式：张工,0755-822863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联系方式：李先生，0755-830266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755-83026699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7日

# 第二章 采购须知

##

##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 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有关政府采购法规、规章、规定，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的采购方式择优选定供应商。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获得资金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根据采购人委托，代理政府采购事宜的社会采购代理机构。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2.4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及材料。

2.5 “工程”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及材料的安装。

2.6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符合方案的服务。

1. **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合格的服务：**

4.1 必须是提供符合方案的服务。

4.2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1. **相关费用的承担**

5.1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应答文件

1. **应答文件构成**
	1. 供应商递交的谈判应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份：

6.1.1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 承诺函；
5. 其它资格证明材料（如有）。

6.1.2 声明函

6.1.3 报价表

6.1.4 服务方案

6.1.5 偏离表

6.1.6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 1. 应答文件份数：
		1. 正本1份，副本2份，备份文件光盘1份（正本盖章扫描件）。
	2. 应答文件提交要求：
		1. 须在每一份应答文件封面上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将应答文件备份文件光盘密封于一信封，在信封上注明“备份光盘（或U盘）”；
		3. 将应答文件“正本”、“副本”和密封好的“备份光盘（或U盘）”一起封装在同一个外层包封中，同时还应在封套上载明以下信息：

(1) 写明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a. 项目编号；

b. 项目名称；

c. 供应商名称；

d. 注明：“应答文件正本、副本和备份光盘（或U盘）”

e. 年 月 日 时 分（谈判时间）前不得开封。

1. **谈判保证金：**
	1.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 三、谈判程序

1. **谈判程序：**
	1. 谈判小组的成员由用户方代表和行业专家组成，小组人数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小组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
	3. 成交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九条“在保证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 谈判结果将公示三个日历日，对谈判结果有异议的供应商请在此期间提出。公示期满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四、授予合同

1. **合同授予标准**
	1. 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经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2. **成交通知**
	1.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前，将成交结果通过政府采购指定网站进行公示。成交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3.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后，领取《成交通知书》。
3.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1.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对采购文件中列明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在法定范围内，依法定程序予以增加或减少。
4. **签订合同**
	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或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应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5. **履约保证金**
	1. 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或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6. **代理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如下（最低按人民币5500元收取）：

|  |  |  |  |
| --- | --- | --- | --- |
| 元万(额金标中率费型类务服 | **工程** | **货物** | **服务** |
| 100 | 1.00% | 1.50% | 1.50% |
| 100-500 | 0.70% | 1.10% | 0.80% |
| 500-1000 | 0.55% | 0.80% | 0.45% |
| 1000-5000 | 0.35% | 0.50% | 0.25% |
| 5000-10000 | 0.20% | 0.25% | 0.10%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注：代理服务费根据成交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例如：某服务类项目成交金额为1000万元，计算代理服务费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0.8%=3.2万元

（1000-500）×0.45%=2.25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6.95（万元）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人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系统）自2020年上线运行以来，已实现了农产品检验管理模式及检验业务流程的管理。为进一步满足实验室及业务部门的实际需求和系统易用需求，需要对LIMS系统部分功能模块进行功能优化升级。同时，为满足网络安全要求，保障检验业务的正常流转、LIMS系统的平稳运行，亟需专业技术人员提供LIMS系统的驻场运维服务。

**二、项目技术要求**

（一）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内容 | 数量 | 单位 | 财政预算限额（人民币元） |
| 1 | LIMS系统功能模块优化 | 1 | 项 | 50,000.00 |
| 2 | LIMS系统驻场运维服务 | 1 | 项 | 300,000.00 |
| 合计 | 350,000.00 |

**备注：任意一项需求内容报价均不得超过其相应的财政预算金额，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二）LIMS系统功能模块优化

1、原始记录ELN模板管理功能模块：

 1）实现原始记录ELN模板受控流程管理；

 2）实现原始记录ELN模板受控审批流程。

2、检验业务流程管理功能模块：

 1）实现检验任务终止功能；

 2）实现对原始记录文件批量下载功能；

 3）实现超期查询、提醒及统计功能。

3、资源管理功能模块：

 1）实现节假日管理功能。

（三）LIMS系统驻场运维服务

1、LIMS系统日常运行维护，如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bug修复、问题处理等；

2、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协助深圳质安院各用户整理、维护基础数据，对用户反馈的业务问题、需求提供咨询，协助用户解决系统使用问题等；

3、对LIMS系统突发事件的诊断与排除，如系统运行过程中因服务器断电、中断等原因需要重新启动等；

4、数据库管理，如系统运行的数据库运行检查、备份、归档等工作；

5、定期巡检，对系统服务器端软件环境进行定期巡检，防止发生系统性故障；

6、日常运维记录，按深圳质安院的要求，定期（按周、按月、按季度等）提供各种LIMS系统维护文档和记录，包括系统账号申请单、权限变更单、问题需求反馈申请表、日常运维申请单、巡检报告等；

7、其他例行维护工作，如实施管理和技术指导、相关系统培训等。

（四）服务能力

1、供应商具有CMMI 5级认证证书**（需提供相对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2、供应商系统软件通过公安部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3级备案证明**（需提供相对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3、供应商或供应商承建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项目，获得过省级或以上科学技术荣誉证书**（需提供相对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三、项目商务要求**

（一）项目执行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二）项目进度安排：

1、合同签订之日至2023年5月31日 完成LIMS系统功能模块优化工作；

2、2023年6月1日至2023年6月10日 完成LIMS系统功能模块测试与部署工作；

3、2023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完成系统培训与上线工作；

4、2023年7月 完成已上线运行的LIMS系统功能模块验收；

5、合同签订之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完成LIMS系统驻场运维服务。

（三）支付方式：费用分两次支付，合同签订后付款50%；完成已上线运行的LIMS系统功能模块验收后，付款50%。

（四）LIMS系统功能模块优化的验收要求：

提供以下验收资料：（1）项目实施周报；（2）系统升级模块操作手册；（3）系统升级模块测试用例；（4）人员培训记录签到表。

**四、其他**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 。**供应商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

# 第四章 应答文件初审

本章是本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所有无效标和废标情形的摘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应答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无效标和废标处理。采购文件中有关无效标和废标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一、资格性审查

1、供应商的资格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全，且无法按照谈判小组要求及时补充的。

2、供应商授权代表未参加谈判的。

二、符合性审查

1、对同一项目应答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方案（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2、应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 第五章　应答文件格式

**应 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法定代表人或**

**委 托 代理人：**

**供 应 商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4、承诺函原件（详见格式《承诺函》）

5、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6、其它资格证明材料（如有，按第一章采购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

**注：供应商提供的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或扫描件的需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参考）**

\_\_\_\_\_\_\_\_\_\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考）**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现委派 （姓名、职务） 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有关事宜。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邮编：

通讯地址：

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年月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2、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单位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

5、我单位为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6、我单位非联合体应答，且不将本项目非法转包或分包。

7、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应答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应答文件中全部应答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应答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8、我单位获得成交、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成交资格的，自愿接受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将我单位放弃成交、成交资格的信息公示在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公示期一年，一切不利后果我单位均自愿承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填写指引：**

 1、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 （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请依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可以不填写。

 4、《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

 （1）在“单位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人名称（详见采购人信息，非采购代理机构）**；

 （2）在“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项目名称**；

 （3）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所采购标的（货物或服务或工程）的具体名称**（具体详见第一章采购邀请中“6、采购需求”，如涉及多项标的，投标人需逐项进行响应）**；

 （4）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下划线处填写采购文件规定的本项目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采购须知）**；

 （5）在“企业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制造商（货物类）或承接企业名称（服务或工程类）**；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如实依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填写相应的企业类型；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以不填报。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中的投标人一栏填写投标单位名称，非制造商名称或其他单位名称。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企业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 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则不需要在应答文件中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除了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进行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单位知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在应答文件中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但在应答文件中没有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进行价格扣除。

### 二、声明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 （项目编号） 谈判的有关活动。为此，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首次报盘总价格为人民币 （大写） （小写）（元）。

2．我方提交的应答文件为：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备份文件光盘（或U盘）一份。应答文件有效期为：90（日历日）。

3．如果我方谈判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方同意采购文件之规定，遵守有关的各项规定。

6. 我方同意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按采购文件要求数量的代理服务费。

7．所有有关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联 系 人：

 年月日

### 三、报价表

 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首次报盘总价格（人民币元） | 备注 |
| 实验室管理系统（LIMS）维护与优化 | 大写： 小写：  |  |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价格（人民币元）** | **备注** |
| 1 | LIMS系统功能模块优化 |  |  |
| 2 | LIMS系统驻场运维服务 |  |  |
| 合 计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1、所有价格应按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2、分项报价表合计金额应等于首次报盘总价格。

 3、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 四、 服务方案

1、服务方案的响应

2、对项目难点、重点的理解及应对措施

3、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4、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5、质量保证措施

6、服务承诺

7、本地服务能力

8、其它

供应商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五、 偏离表

**项目需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需求 | 应答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此项内容为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中的所有条款要求。** | **【填写说明：**1、如供应商能完全按照此部分条款要求承诺（响应）并实施，可填写“**完全按采购文件要求响应**”；2、如供应商承诺（响应）内容出现正偏离或负偏离，请逐条做出说明。】 |  | 如需附证明文件，应在“说明”栏填写证明文件对应名称和页码。 |

填写说明：

（1）供应商无需逐项填写“项目需求”栏，按格式提供即可。

（2）请供应商于“应答文件响应”栏中对偏离表中相关条款作出响应情况描述， “偏离情况”栏中根据响应情况填写，没有达到要求的填“负偏离”，达到要求的填“无偏离”，优于要求的填“正偏离”。

**（3）如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中某些条款需要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的，则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以证明供应商响应的真实性。**

供应商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六、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本公司在投标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做到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所对应的法律风险，并在投标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资料，供应商应审慎核查，确保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主管部门将一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三）对于涉及安全生产、特种作业、抢险救灾、防疫等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实施提供虚假资料、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

（四）供应商应严格规范项目授权代表、员工参与招标投标的行为，加强对投标文件的审核。项目授权代表、员工编制、上传投标文件等行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供应商对投标电子密钥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供应商使用电子密钥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供应商擅自将投标密钥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情形如查实，依法作投标无效处理；涉嫌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调查处理。

**四、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经查实，若投标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签名：

知悉人（公章）：

日期：

#

# 第六章　合同条款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重要说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有权依据采购文件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对以下合同内容进行删改或补充。**

**采购人（甲方）：**

**成交供应商（乙方）：**

根据 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的成交结果，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采购人）和\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成交供应商）协商，就\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服务内容**

\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由采购人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项目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四、知识产权**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六、采购人的权利与义务**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采购人的其它权利与义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成交供应商的权利与义务**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成交供应商的其它权利与义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履行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履行地点：深圳市

**九、验收**

1、下列文件的验收分为\_\_\_\_\_\_个阶段:

2、其余文件和工作由用户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和用户需求直接验收。

3、验收依据为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应答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十、付款方式和税费**

本合同付款方式为： 。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十一、争议解决办法**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违约责任**

1、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规定完成本项目有关工作的，采购人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 。

2、\_\_\_\_\_\_\_\_\_\_方违反本合同\_\_\_\_\_\_\_\_\_\_约定，应当\_\_\_\_\_\_\_\_\_\_。

**十三、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除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外，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与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应答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采购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乙方的应答文件；

（3）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成交供应商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认可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附件：

1、《成交通知书》

2、《应答文件》

3、《采购文件》

甲方（采购人）：（盖公章） 乙方（成交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